

忍耐，是因为爱，还是无奈

忍婚

连谏
作品

婚姻里，有的滚，有的狠，有的忍
再恩爱的夫妻，都有一千次想掐死对方的冲动

ENDURE MARRIAGE



四川文艺出版社

忍婚

连谏
作品

E N D U R E M A R R



四川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忍婚 / 连谏著. —成都: 四川文艺出版社,
2016. 6

ISBN 978-7-5411-4293-2

I. ①忍… II. ①连…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6) 第 091111 号

RENHUN

忍 婚

连谏 著

责任编辑 李淑云
封面设计 叶 茂
内文设计 史小燕
责任校对 王 冉
责任印制 唐 茵

出版发行 四川文艺出版社 (成都市槐树街 2 号)
网 址 www.scwys.com
电 话 028-86259285 (发行部) 028-86259303 (编辑部)
传 真 028-86259306

邮购地址 成都市槐树街 2 号四川文艺出版社邮购部 610031
排 版 四川胜翔数码印务设计有限公司
印 刷 四川华龙印务有限公司
成品尺寸 168mm×238mm 16 开
印 张 25.75 字 数 360 千
版 次 2016 年 7 月第一版 印 次 2016 年 7 月第一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411-4293-2
定 价 39.80 元

目 录

- 第一章 / 001 亲戚既不像她想象的那么简单，亲情也不像她以为的那么醇美浓郁。
- 第二章 / 020 季苏摸出手机一看屏幕上显示的是老家俩字，心里就打上鼓了。
- 第三章 / 039 大哭一场，哭尽这些年来的委屈和心酸。
- 第四章 / 058 有些亲戚，就像蚊子叮起来的一个包。
- 第五章 / 071 这世上有一种最难以言说的感动就是，你不说我也明白。
- 第六章 / 091 好好的，您立什么遗嘱啊？
- 第七章 / 106 亲人就是我们来这个世界的时候，上帝送给我们随身携带的礼物。
- 第八章 / 123 兄弟姐妹一旦成立自己的小家庭，马上就会有隔阂。
- 第九章 / 149 生儿育女是人类犯了一个沾沾自喜的天大错误。

第十章 / 184 好像在这世界上再也没有比婆婆更可恶的人类了。

第十一章 / 202 对单身女人来说，最好的忠心莫过于求婚。

第十二章 / 218 普天下的女人，在爱情上都是虚荣的。

第十三章 / 231 有梦的日子才有盼头不是？

第十四章 / 252 虚荣劲儿过去后，日子还得脚踏实地地过。

第十五章 / 265 万家强就像那个等着头顶上的另一只靴子落地的人一样，提心吊胆地等着季苏爆发。

第十六章 / 275 孩子仁义不和你计较，你还把自己当孩子一辈子还不完的债了？

第十七章 / 293 自己家的血亲，但凡有点办法就不能见死不救。

第十八章 / 309 这些日子，她一直在温习一门叫接受失败的功课。

第十九章 / 321 心安即故乡，眼下做的，都是让心灵安宁的事。

第二十章 / 333

以后不能说离婚这两字，除非你想用离婚惩罚我。

第二十一章 / 349

在这个瞬间，他做不到不恨她。

第二十二章 / 366

和这些粗鄙的乡巴佬斗，就像绅士和流氓决斗，如果绅士一直保持风度，肯定一败涂地。

第二十三章 / 380

人生是会断片的，某些时候，谎言是把断片粘连起来的黏合剂。

第二十四章 / 391

女人为爱自虐，不过是想引起对方的注意，进而心疼。

尾声 / 397

第一章

亲戚既不像她想象的那么简单，亲情也不像她以为的那么醇美浓郁。

1

很多年前，季苏还是个扎着两条朝天椒辫子的乡下小姑娘，被母亲硬生生丢在了青岛的姑妈家门口。

那会儿，村里人都说她的姑妈——还不是老苏的小苏混好了，因为她嫁给了大学教授啊，当然，那会儿的季教授还只是一所高校的普通讲师而已，但在乡下人心目中，只要是在大学里教书的，就是教授，可小苏不过小保姆而已，小保姆嫁给了男主人，在乡下人看来不亚于一步登天地嫁给了县长。

于当时的乡下人而言，在这世界上，他们能看得见摸得着的官，最大的，也就是县长了。至于省长、国家主席什么的，都高高在上得飘飘缈缈的，像传说里的老天爷那么远，那么模糊。

他们眼里的县长到底有多大，这得打个比喻说，比如说村长就够横的了，见人脖子挺老高老直，眼瞪老大，不可一世的样子能把人吓得脑袋往脖子里缩，可等他见着县长，也变成了这德行，冬天的鸡一样，缩着脖子，迟迟疑疑地颤着脚。于是，乡下人就觉得，县长官好大，土皇帝一样的好生威武。

他们觉得季苏的姑妈嫁给大学教授不亚于灶下婢突然升格成县长太太，还是明媒正娶的。一时间，在季苏的老家，群言沸腾，说什么的都有。

因为季苏的姑妈去青岛当保姆的时候，季教授还是有媳妇的，两口子还生了一个叫季蓝的女儿，他们之所以请季苏的姑妈去做保姆，是因为季教授的媳妇上下山下乡那会儿住在季苏的爷爷奶奶家，季苏的爷爷奶奶对她照应得好，季教授媳妇也是个晓得感恩的人，等她回城结婚有了孩子，首先想到的就是把季苏的姑妈弄进城。本想让她先带两年小孩，等她熟悉了城市生活，孩子也大了，就找份工作，想办法把户口迁进城，再不用回乡下面朝黄土背朝天的苦日子了。

计划得挺好，季苏的爷爷奶奶也满心感激，愈发觉得人生在世，多想对着别人好，就是为自己积德。季苏姑妈的美好未来，就是活生生的例子么。

可没承想，季教授媳妇病了，还挺重的，在床上躺了一年多，人就没了。临终前抓着季苏姑妈的手，苦苦哀求，说季教授生活能力差，人又年轻，她走了，他另娶是必然的，既然娶谁都是娶，她希望他能娶季苏姑妈。因为几年相处下来，她觉得季苏姑妈虽然没文化，但人善良厚道，只要做后妈的是她，季蓝就受不着委屈。

当时季苏姑妈又羞又吓，半天说不出一句话。后来季教授媳妇又把季教授叫来，问他喜不喜欢季苏姑妈，季教授让她问得云里雾里的，就反问怎么了？他觉得小苏这个人挺厚道的，人也勤快。

季教授他媳妇说这就是了，然后说你答应我，将来一定要给季蓝找后妈的话，就找小苏。对，季苏的姑妈姓苏，大家都喊她小苏小苏的，时间长了，小苏就成了她的名字。

季教授让媳妇别瞎说，都快翻脸了的样子。可媳妇逼着他一定要答应她，不然就不吃饭不睡觉。

也算权宜之计吧，季教授就答应了。心里碎碎的。

没多久，季教授媳妇就真走了，那会儿季蓝才5岁。虽然季教授媳妇

之前有了嘱托，可她走以后，谁也没提，就好像没这档事了一样，又孤男寡女的，还在一个屋檐下住着，难免有人说闲话，季苏姑妈就要回老家。季教授觉得也是，自己一个三十刚出头的男人，媳妇没了，家里还住着一个年轻的保姆，让外人看了，怕是会浮想联翩，就应了。

就这样，小苏回了老家，大概半年吧，有天她正在家纳鞋底，听见门响，往外一看，是季教授领着季蓝。

天呐，哪儿还是什么季教授啊，胡子拉碴，一脸潦倒相，爷俩身上的衣服也脏乎乎的，就心疼得要命。忙招呼爷俩坐了，她去菜园子里把兄长——也就是季苏的亲爸招呼回来，又忙着泡茶，烧饭。

一见季苏亲爸回来，季教授一个躬就鞠在那儿了，说今儿他来，是给自己提亲的。说不是他不正经，是家里离了小苏实在转不开。

这话不用他说，看看爷俩的模样就行了。

季苏亲爸就问季苏姑妈，季苏姑妈的脸涨红得像深秋的苹果挂在树梢上。

就这样，季苏姑妈跟季教授回青岛了，成了他媳妇。

季苏姑妈成了季教授的媳妇以后，外面有各种各样的风言风语。有人说其实季教授的媳妇还活着的时候，他俩就好了，风把这些话吹到季苏姑妈耳朵里，她就哭，闹着要和季教授离婚。季教授说人嘴两张皮，想说什么，是个人权利，知不知道？不管别人怎么说，日子都是你自己的，你永远是你知道的那个自己，别人说的那个你，是别人杜撰的你，不是真实的你，你干吗要搬过来往自己身上套？

季苏姑妈觉得也对，风再把不中听的刮进耳朵，就当听不见了。

大概这样过了两年，有天晚上，听见门响，季苏姑妈去开，就见娘家侄女小喜咬着一根手指站在门口，用怯生生的眼神看着她，说姑妈，我娘让我来找你。

对，小喜就是季苏，那会儿她还叫苏小喜，只有五岁。

季苏姑妈忙把她揽进怀里，说你妈呢？

小喜说我娘跟木匠走了。

既然说到这里了，为了方便大伙儿看明白，我简单交代一下小喜也就是季苏的亲生父母的情况。小喜在家是老二，上面有个比她大三岁的姐姐，打小聋哑。小喜父母在这孩子身上费尽了心，带着天南海北地去看过了，医生说得配人工耳蜗，不然这孩子得聋哑一辈子。所以，小喜他爹一到农闲就上山打石头，攒钱给小喜姐姐安耳蜗，可去年秋天，碰上一哑炮，把命炸丢了。小喜娘一个人带俩姑娘难得很，就想改嫁，不知谁给介绍了一个外乡木匠，可人家说了，自己家里还有俩儿，这么多孩子养活不起，小喜娘要想跟他，就只能带一个孩子，小喜娘盼嫁心切，就这么着，把小喜往城里小姑子门口一丢，人就不见了。

小喜的到来，让小苏就像捧了个刺猬，不知怎么着好了。小喜也整天哭着要找娘。没辙，她和季教授回了两趟乡下老家，可村里人只晓得小喜娘带着小喜姐姐跟一个外乡木匠走了，具体去了哪儿，没人说得清楚。

就这样，小喜成了娘甩在姑妈家的包袱。

小苏挺为难的，为了对得起季蓝妈的嘱托，也为了让自己一心一意对季蓝好，她已经做好打算了，这辈子不要自己的孩子，可小喜又被甩到她手里了，怎么办？

她和季教授说要不我带她回老家吧，别让人说三道四的。

那会儿已经有谣言说，什么娘家侄女？那是季教授和小保姆生的孩子，当年季蓝妈还活着，就藏在娘家了，现在小保姆扶正了，把孩子从乡下接回来了……把季苏姑妈气得眼泪汪汪，恨不能把小喜抓过来打一顿，嗯，真打，可嫩生生的小喜，眼泪汪汪地看着她，就像掉在灰窝里的豆腐，让她有了打不得吹不得的懊恼。

2

季蓝很讨厌小喜，觉得她抢了爸爸的好。以前，爸爸下班进门，就会

拉着她的手，让她讲这一天的开心事，可自从小喜来了，爸爸进门，会先摸摸小喜的头发，问她今天有没有哭鼻子，如果没有，就奖一根棒棒糖，虽然棒棒糖季蓝也有份，但她还是郁闷。

原本，爸爸是她自己的呀，爸爸的好，也是给她自己的。自从来了小喜，爸爸的好，就像一块蛋糕，被人切走了一大半。最可恶的是，在街上，总会有人眉眼叵测地说小蓝啊，我怎么觉得你和那个小喜妹妹长得挺像呢？八岁的季蓝已经朦胧地懂一点大人的事了，就哭着回家问小喜是不是爸爸和小苏阿姨的野种。

是的，季蓝怎么也不肯喊小苏喊妈妈，说她妈妈已经死了，小苏阿姨就是小苏阿姨嘛，怎么会变成妈妈？

小苏让她问得给僵在那儿了，涨红着脸，要哭。季教授也生气，但气了一会儿就不气了，跟季蓝说，对，谁再这么问，你就说我爸说了，你们觉得是什么就是什么。

可季蓝不愿意，她知道野种不是个好词，就觉得扎着两条朝天椒辫子的小喜可恶极了，简直是坏人故意抹到她家脸上的臭屁屁。所以，没人看见的时候，她就剜她一眼，瞪她一眼，还不许她叫她叫姐姐。

可小喜总是忘，人前人后地黏着她喊姐姐。季蓝就翻白眼说我才不是小乡巴佬的姐姐呢！

小喜就可怜兮兮地看着她，不敢说话。

再后来，季教授领着小喜去了几趟民政局又去了几趟派出所，她的户口，就落下了。季教授给她取名叫季苏，说随他姓季，苏呢，是她原来的姓，就当是个纪念吧。

于是，小喜就成了季苏。

季苏和季蓝年龄相差不到三岁，按说，应该是很好的玩伴才对，却不是。季蓝瞧不上土里土气的季苏，尽管进城半年之后，小季苏的皮肤已经从粗糙的黑黝黝变得白里透红，看上去可爱极了，可在季蓝心目中，不管她穿得花裙子有多漂亮，皮肤有多么的白皙，她永远都是那个骨子里流淌着笨拙血液的乡下妞，而且这个乡下妞处处扮可爱，把爸爸的爱，一大把

一大把地从她手里抢走了。

至于保姆小苏，是的，直到多年以后，只要想起小苏或者后来老了的老苏，季蓝心里就会下意识地蹦出俩字：保姆。

所以，那声妈，无论如何她也喊不出来，小时候觉得不应该喊，大了之后是觉得老苏不配。当然，认为老苏不配，只能在心里悄悄想一下，不说到面上，也算是文明的慈悲吧。打人还不打脸呢，不是么？尽管自打来了季苏，老苏对她更好了，有好吃的好玩的，总是先由着她来，不许季苏抢。可季蓝觉得，这都是装的，是做戏给她爸爸看。当然，季蓝小小孩子家的，并不懂得做不做戏、讨不讨好谁，都是她姨妈说的。季蓝从不怀疑姨妈的话是假的，因为姥姥曾经说过，要不是老苏，姨妈会变成她的妈妈，但她的爸爸好像鬼迷了心窍一样地不愿意。

等季蓝长大了，才渐渐明白，姨妈是喜欢过她爸爸的。

姨妈既有文化又有修养，比老苏好一万倍，可爸爸为什么宁肯要一个没文化的乡下保姆也不要姨妈呢？季蓝百思不得其解，结婚以后问她的丈夫朱天明，朱天明认真地想了想，那是因为你爸对老苏有感情了。

季蓝觉得也是，除此之外，没其他好解释的。还有一种令人齿寒的可能就是，母亲还活着的时候，他们就已眉来眼去甚至暗度陈仓了。季蓝经常这么想，觉得老苏邪恶，父亲很虚伪，而季苏就是衍生在那段邪恶感情上的丑陋寄生体。当然，随着她一天天长大，她不再怀疑季苏是母亲还活着的时候父亲和乡下小保姆孽缘的衍生品，因为从记事起，除了过春节，老苏都在他们家待着，根本没有把她父亲的孩子生到乡下寄养的时间和空间，但这照样无法增加她对季苏的好感。有时候，季蓝也会反思，对季苏的那些反感，其实是一种身份优越感的体现，这种优越感类似地域歧视，她自觉出身名门，血统高贵，而季苏，不过是厚着脸皮挤进来的冒牌货，所以，那种发自内心的鄙视，不自觉地就油然而生了。

也是因为季蓝没来由的鄙视，季苏打小就觉得自己很穷，这种穷，只和感情有关，无关物质。比如，季蓝有姥姥、姨妈、舅舅、舅妈等很多亲戚，在他们跟前，季蓝不管是撒娇还是要脾气，他们都娇宠不改，可她不

行，连跟着季蓝喊声姥姥姨妈舅舅都不可以。事后，季蓝会一本正经地警告她，这些亲戚，都是她一个人的，没她的份，她就是跟着叫了他们也不亲她、还会在心里鄙视她。

季苏就哭，问她的姥姥姥爷舅舅舅妈阿姨在哪儿。老苏就告诉她，他们早就没了。

是的，老苏说的没错，她是和季教授结婚才落户在青岛的，因为没有工作，她在这座城市不仅没亲戚，连朋友都没有；季教授是大学毕业分配在青岛的，也没亲戚在这座城市。

很多时候，季苏觉得青岛这座城市对她来说，是亲情的荒漠。是的，虽然老苏是她的亲姑妈，可是，为了当个好后妈，凡事站在季蓝那边，好像她这个亲侄女才是和谐世界的破坏神，这让她难过极了，难过得她常常想，将来找男朋友，一定要找个家在青岛的，这样，她也就有很多亲戚走了。

可事实却是另一种样子，她嫁的万家强，还是外地的，虽然离青岛才不到一百公里，可在感觉上，还是外地人。

当季蓝听说万家强还是外地农村的时，虽没说什么，却用冷淡淡的表明了内心的鄙夷：果真是鱼找鱼虾找虾，王八找了个鳖亲家。

这些，季苏都没当事，那会儿，她的心，有多豪迈啊，仿佛一个仅属于她的亲情帝国，正在随着爱情的茁壮成长而建立……

可事实证明，她过于乐观地估计了形势，亲戚既不像她想象的那么简单，亲情也不像她以为的那么醇美浓郁，单是万家强的一个弟弟，就把她搅得头昏脑涨，日子也过乱了套。

还没结婚呢，万家强的弟弟——万家顺就杀到门上了，说把女孩子的肚子睡大了。

按说，在乡下奉子成婚也没多见不得人，可万家顺女朋友的父母，却仗着闺女肚子里的孩子，张开了狮子大口，把彩礼要得高高的，要是万家顺敢说半个不字，他们就把闺女押到镇卫生院流产，另许婆家。万家强一个当哥哥的，怎么能眼睁睁看着亲弟弟痛哭流涕却袖手不管？于是他们婚

礼取消，省下钱给万家顺拿了彩礼。原以为给万家顺拿上彩礼结了婚他们就能安生过日子，谁知孩子刚生下来呢，两口子就说在老家看不到出路，连和他们商量都没商量就浩浩荡荡进城了，在他家一室一厅的小房子里，大有安营扎寨的架势。那会儿她和万家强新婚宴尔，正恨不能连班也不上整天腻在一起的时候，可不成，不管星期几，她都得早早起来烧一家四口的早饭，下班大包小包地拎着菜，进家就扎进厨房。倒不是她有多贤惠，而是万家顺的老婆陈玉华像只肥胖的土豆一样，窝在客厅沙发上，没完没了地看各种各样的肥皂剧，万家顺则在卧室里霸占了万家强的电脑玩游戏，房子原本就小，仅有的两间屋里，一个大呼小叫地看电视剧一个枪炮轰鸣地玩游戏，不去厨房，季苏连个坐下来安静喘口气的地方都没有。

随着万家顺两口子的到来，他们不仅没了二人世界的私密空间，连夜里亲热都跟做贼似的，实在撑不下去了，季苏就打电话跟公婆诉苦。公婆居然一口一个“老嫂比母，老嫂比母”地请她继续贤良下去。

季苏就知道，完了，就像老家的母鸡刨食都晓得找软土刨一样，她被婆家当软土刨了。

郁闷的时候，她和万家强说，以后你弟弟两口子再哭穷闹活不下去了，我们就装听不见。万家强不说话，其一知道她做不到，其二万家顺是他亲弟弟，他是当哥的，就得多罩护着他点。每次回家，父母都这么叮嘱，虽然叮嘱得他也有点烦，但撒手不管，任凭万家顺两口子在城里苦也好糟也罢地漂泊，他还是做不到的。

譬如，万家顺的儿子老虎要上幼儿园了，因为没户口，进不了公立幼儿园，他就要好声好气地讨好季苏，因为她是当老师的，相关的人认识得总归比他多，请她托托人，把老虎送进公立幼儿园；譬如万家顺说哥，下个月我要交房租了，手头有点紧，不等他开口借，万家强就会手贱地去银行提钱给他；万家顺说手机坏了，问他有没有淘汰不用的旧手机，哪怕新手机才买了几个月，他也会再去买个新的，把正在用着的那个所谓旧手机淘汰给万家顺……总之，自从万家顺两口子进城，大事小情，就没断下来过。需要季苏插手，也瞒不过去的，他跟季苏说；不需要季苏插手就能办

得了，也瞒得住的，索性不让季苏知道，而万家顺好像能读得透他的心，在什么事是不是该瞒着季苏上，总能和他达成高度的默契。也是这种默契，让万家强很不舒服，好像联手把季苏欺负了似的。可他和季苏才是两口子啊，事情怎么就无声无息地演变成这样了呢？

他很苦恼。

好在，季苏不知道。

所以，大多时候，面对季苏，万家强是愧疚的，有些时候，他宁肯万家顺和他的关系就像季蓝和季苏似的。

季苏和季蓝基本不来往，在娘家碰上了，也就点头笑一下，有时连寒暄都省了，各自两相自在。当然，万家强也会觉得别扭，觉得姐妹之间这样，莫说不像亲戚，连熟悉一些的街坊四邻也不如，就和季苏说。季苏无所谓，说季蓝对她冷淡惯了，她也懒得主动热情，好像要巴结她似的，莫说她没什么好巴结的，就算她有可巴结之处，她也犯不着拿热脸硬往冷屁股上贴。这样也好，两相清爽。

当然，这只是他们自己的想法，万家强的父亲老万，可不是这么想的。乡下人没几个有文化的，见识又短，就难免小气，心眼窄，为一棵葱一把草闹得红眼相向的弟兄不在少数，像万家强和万家顺这样，从没为家财红过脸的弟兄还是少见的。所以，万家强和弟弟从没红过脸，这让老万很骄傲。逢年过节的，万家强和万家顺回去了，季苏和陈玉华在厨房里和婆婆一起忙活，老万就会絮叨，妯娌们相处好了，比兄弟们相处好了还让他高兴。因为女人心眼小，私心重，又爱攀比，儿媳妇不管做得好不好，都想在公婆和外人那儿落声好、掐个尖，有好的，就必然有孬的，妯娌之间，就极容易把对方当了对手，落个好媳妇名头的对手，分家产的对手……看对方就会有好些不入眼，乡下娘们，一不入眼了，嘴上就会嘟哝出声来，这一出声，落进对方耳朵里，就是战争，所以，两个儿子各自成家立业之后，妯娌俩还能和和气气地围着面板包饺子，是老万的一大骄傲，骄傲到了逢人就说，都恨不能趁儿媳妇在厨房忙活的时候，把街坊邻居喊来围观了。让他们看看，他们老万家是什么家风？啊，妯娌俩在厨房里一

个擀皮一个包饺子地忙活，俗话说家和万事兴啊，不冲别的，就冲俩儿媳妇的和睦，他们老万家想不发都难。

对，没错，老万有着农民的肤浅虚荣，逢人喜欢吹两句。

譬如，万家顺在青岛就是个开出租车的，但老万一定要说，用不上两年，万家顺就开上自己的出租车了。苍天！万家顺的老婆陈玉华就说爸，您知道一辆出租车加上运营手续得多少钱吗？

老万说多少？

陈玉华就竖起四跟手指摆划了摆划。

老万说四万？

陈玉华说加个零。

老万就不语了，然后，默默地替万家顺心酸了起来，四十万啊，得攒多少年？他想都不敢往下想了，再和人吹，就转了话题，吹万家强。

在本意上，他是不想吹万家强的。倒不是万家强不值得他一吹，而是万家强的优秀，是秃子头上的虱子，明摆着的事。人家考上的是名牌大学，除了大一那年从家里要过学费，从大二到结婚买房办企业，人家就没朝爹娘讨过一分钱，念大学的时候有奖学金再加上勤工俭学的钱，自己都花不了，逢年过节还能给老父亲买酒买烟给老母亲买件时髦外套。毕业了，分在外贸单位，谈了个教授的闺女，从恋爱到结婚也没花家里一分钱。用老万的话说，就他们家万家强，都出息成这样了，谈恋爱还用自己花钱？哭着喊着要嫁给他的姑娘一群一伙的，没让姑娘倒贴，就是他们老万家厚道了。

所以，老万他们觉得，万家强娶了季苏不见得是运气好，季苏嫁给万家强才是十足的福气。

既然她季苏幸运地嫁成了，就得好好表现。老万是这么认为的，也是这么跟乡亲们吹的，如果一定让老万说人生还有什么缺憾的话，那就是这么有出息的万家强，季苏居然给他生了个闺女，这恁大的家业，将来交给谁继承？交给女婿？那岂不是便宜了外姓人家？

为这个，老万叹了很多气，甚至想过让季苏超生。可季苏不干，人家

是年年评优秀的教师，压根就不想为老万一个匪夷所思的心愿，弄丢心爱的的工作，再说万家强也不想让季苏生了，第一个就是难产，看着媳妇在产床上死去活来的，他心疼着呢。

老万就觉得，现在的男人都是恁大的块头里揣了颗妇人之仁的婆娘心，遂两手一撒，不管这事了。

这让万家强两口子长长地松了口气。要不然，每次回老家，老万都会像如假包换的诸葛亮一样给他们出怎样超生又让季苏不被开除公职的主意。他们要敢说点不同意见，老万就把脸拉得跟门板似的，又长又硬，让全家人都兜着满肚子的小心翼翼，把万家强和季苏弄得挺尴尬，好生生的，就好像做了对不起这个家的事情。

时光一年又一年地摇晃着过去，万家顺还在城里替别人开出租车。因为国际大环境一般，万家强的公司，既没扩张，也没缩水，去年还买了一套临海大宅，在外贸企业纷纷关张倒闭的情况下，他能混成这样，已是偌大的胜利了。

于是，还住着老房的老万望着村里此起彼伏的新房说，万家强说了，再过几年就把他和老鲍接到青岛享福，老家这房，还花钱费力地折腾啥？除非他想翻盖给老鼠和蜘蛛住！

村里人说是啊，是这么回事。

老万这么说，不是阿Q心理，而是认真这么认为的，万家强也认真地那么表达过。

也有人嘴贱，故意逗老万，说：“老万，别吹了，家强上学结婚你没出一分钱的力，人家能接你进城？”

老万就一翻白眼说：“照你这么说，我家家顺在家强身上出力了？”

把人堵得半天都上不来一句话。老万就会得意地说：“他兄弟没在他身上出一分钱的力，他都把他兄弟一家三口弄进城去了，好歹他还吃过我种的粮食吃过他妈的奶，你觉得他能撂下我们老两口不管？”

一直把人逼得心服口服了，老万才鼻子眼里全是醉地望着满村的新房说：“我家家强在城里买间茅房的钱就能在咱棉花村盖趟崭新的大房！”